



大 会

Distr.: General
28 July 202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七十八届会议

临时议程* 项目 73(b)

促进和保护人权：人权问题，包括增进人权和
基本自由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

法外处决、即决处决或任意处决**

秘书长的说明

秘书长谨向大会转递法外处决、即决处决或任意处决问题特别报告员莫里斯·蒂德博尔-宾兹根据大会第 [77/218](#) 号决议提交的报告。

* [A/78/150](#)。

** 本报告逾期提交，以纳入最新信息。



法外处决、即决处决或任意处决问题特别报告员莫里斯·蒂德博尔-宾兹的报告

摘要

杀害女性是一场全球范围的悲剧：每年，全世界都有成千上万的妇女和女童因性别而被杀害。在本报告中，法外处决、即决处决或任意处决问题特别报告员莫里斯·蒂德博尔-宾兹着重介绍了对杀害女性行为的调查，以此作为查明这一全球性祸害、追究责任并帮助防止这一祸害的手段。在调查基于性别的杀害妇女和女童行为时采用性别视角和专门规程，可将这些死亡作为杀害女性行为加以识别、记录和统计，有助于确保为受害者及其家属查明真相、伸张正义和提供赔偿，并确保更准确的数据收集和分析，为调查提供信息和加强预防。

一. 导言

- 与性别有关的杀害是现有性别暴力形式的一种极端和普遍表现。在本报告中，法外处决、即决处决或任意处决问题特别报告员莫里斯·蒂德博尔-宾兹回顾了调查杀害女性行为的标准并强调了最佳做法，以此作为解决有罪不罚、为受害者及其家属伸张正义和促进预防的手段。
- 特别报告员感谢各国、民间社会组织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响应他的呼吁提供投入。收到的答复为本报告提供了信息。

二. 特别报告员的活动

- 本报告涵盖特别报告员在 2023 年 4 月至 7 月开展的主要活动，包括对洪都拉斯的正式国别访问。2022 年 4 月至 2023 年 3 月开展的活动载于特别报告员提交人权理事会的报告([A/HRC/53/29](#))。

A. 沟通

-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特别报告员单独或与其他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联合向各国和非国家行为体发出 59 份信函，并向新闻界发表 19 次谈话。

B. 会议和其他活动

- 2023 年 5 月 21 日至 6 月 2 日，特别报告员对洪都拉斯进行正式国别访问。他审视了调查潜在非法死亡的措施，包括机构暴力造成的死亡、拘留期间死亡和基于性别的杀害。

- 2023 年 7 月 3 日至 7 日，特别报告员与联合国菲律宾人权联合方案、司法部和菲律宾大学医学院共同举办了《联合国有效防止和调查法外处决、任意处决和即决处决事件手册修订本》(2016 年)(《明尼苏达规程》)¹ 的首次全国培训。特别报告员重申他的任务是提供技术援助。

- 特别报告员欢迎 2023 年 7 月 12 日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人权理事会第 [53/4](#) 号决议，将任务期限延长三年，并提及《明尼苏达规程》修订版。

三. 调查和记录基于性别杀害妇女和女童的行为

- 杀害女性，即因妇女和女童是女性而蓄意谋杀她们，是一种性别暴力行为，侵犯了生命权和其他许多权利(见 [A/76/264](#)，第 42 段)。每天，世界各地都有数百名妇女和女童因其性别而被杀害。施害者通常是伴侣或前伴侣，往往不会受到惩罚。本报告是在杀害女性问题特别程序，包括特别报告员阿涅丝·卡拉马尔

¹ 《关于调查潜在非法死亡的明尼苏达规程(2016 年)：联合国有效防止和调查法外处决、任意处决和即决处决事件手册修订本》(联合国出版物，2017 年)。

([A/HRC/35/23](#))、拉希达·曼朱([A/HRC/20/16](#))和杜布拉芙卡·西蒙诺维奇([A/71/398](#))的工作基础上编写的，侧重于调查。

9. 对调查杀害女性案件的建议是一致的：各国必须颁布法律和行政措施，维护妇女和女童的权利，包括性别表现或身份认同为女性的妇女和女童的权利，同时采用性别视角，并辅之以交叉办法。对杀害女性的有罪不罚必须制止：当局必须尽职尽责，采取一切可能步骤调查和起诉杀害女性行为，并向受害者及其家属提供有效的支持、补救和赔偿。不得援引当地信仰、习俗、传统或宗教来限制妇女和女童的权利，或作为对杀害女性指控的辩护理由。必须对警察、检察官、法证专家和司法人员进行培训，培训内容应包括性别陈规定型观念、暴力的性别原因和影响以及当地普遍存在的杀害女性形式。应收集和分析关于杀害女性的分类数据。

10. 在本报告中，“妇女和女童”包括性别表达或身份认同为女性的人。必须始终关注交叉身份、特征和脆弱性。任何性别的人都有可能杀害女性。

11. 拉丁美洲的例子多得不成比例，许多国家正在积极解决杀害女性案件高发率的问题，包括通过《拉丁美洲调查与性别相关杀害妇女行为示范议定书》(《拉丁美洲示范议定书》)所载的措施。秘书长建议各国修改这一文书，并就其适用问题对司法官员进行培训(见 [A/70/93](#))。

12. 特别报告员感谢莫纳什大学法医学与人权全球研究倡议和 Eleos Justice；墨尔本皇家理工大学商业与法律研究生院；芝加哥大学法学院国际人权诊所为编写本报告提供的宝贵学术支持。他还感谢那些接受采访并响应呼吁提供投入的人。

A. 国家的应尽义务

13. 调查非法死亡的义务在国际法中具有习惯地位。权威性国际文件和判例法广泛承认了彻底调查包括杀害女性在内的所有潜在非法死亡的要求。《1994 年消除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宣言》要求各国尽职尽责，防止、调查和惩罚国家或个人对妇女的暴力行为。2010 年，大会第 [65/228](#) 号决议强调，各国必须恪尽职守，防止和调查暴力侵害妇女行为，惩罚行为人，消除有罪不罚，并向受害者提供保护。

14. 联合国条约机构阐明了各国应对潜在杀害女性行为方面的应尽义务。人权事务委员会申明，生命权要求各国调查和起诉非法剥夺生命的施害者。死亡调查必须独立、公正、迅速、彻底、有效、可信和透明。应将调查的相关细节告知近亲，允许他们提出新证据，并给予他们法律地位。必须采取步骤保护他们、证人和参与调查的其他人。在发生侵犯生命权的情况下，必须提供充分赔偿。调查结果和建议应予以公布，只有在出于共利益和保护受影响个人的需要时，才对信息进行编辑(见 [CCPR/C/GC/36](#)，第 27 段)。

15.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确认，各国有责任对所有性别暴力侵害妇女案件进行调查、起诉、实施制裁和提供赔偿。² 这项义务适用于国家人员和非国家行为体，³ 包

² 见 [CEDAW/C/GC/35](#)，第 23 段。

³ 同上。

括在域外经营的公司⁴ 的作为、疏忽和不作为。委员会强调，由于没有充分努力消除司法中的性别陈规定型观念，⁵ 以及未能培训刑事司法系统行为体⁶ 彻底调查暴力报告⁷ 并保护受害者免遭暴力，⁸ 可能导致违反了应尽义务。

16. 在区域一级，《非洲人权和民族权宪章关于非洲妇女权利的议定书》(《马普托议定书》)明确承认妇女的生命权，并责成各国采取适当有效措施，惩罚施害者，并向受害者提供赔偿。《美洲防止、惩处和根除对妇女暴力行为公约》(《贝伦杜帕拉公约》)承认妇女的生命权，并责成各国尽职行事，调查并惩罚暴力侵害妇女行为。

17. 美洲人权法院一再坚持这一尽职标准，⁹ 确认“国家当局……应利用一切现有法律手段，依职、毫不拖延地开展认真、公正和有效的调查，以查明真相，追捕、逮捕、起诉并最终惩罚所有施害者，特别是公职人员涉及或可能涉及的情况下”。¹⁰ 美洲人权法院确认，《美洲人权公约》第 1 条规定，各国有义务调查侵犯《公约》所有权利、包括生命权的行为。¹¹

18. 调查的义务是“一种手段义务，而不是结果义务”；¹² 因此，粗略的调查是不够的。¹³ 以性别歧视的方式进行调查已被认定构成侵权。¹⁴ 美洲人权法院还确认，侵犯《公约》权利的行为虽然不能直接归咎于国家，但如果进行充分的调查或惩罚，则可能涉及国家责任。¹⁵

⁴ 同上，第 24(b)段。

⁵ *Vertido* 诉菲律宾(CEDAW/C/46/D/18/2008)，第 8.4 段，引自 European Institute for Gender Equality, *Improving Legal Responses to Counter Femicide in the European Union: Perspectives from Victims and Professionals* (Vilnius, 2023)，第 14 页。

⁶ *Fatma Yildirim* 诉奥地利(CEDAW/C/39/D/6/2005)，第 12.3 段，引自 *Improving Legal Responses to Counter Femicide*，第 14 页。

⁷ *Goekce* 诉奥地利(CEDAW/C/39/D/5/2005)，第 12.3 段，引自 *Improving Legal Responses to Counter Femicide*，第 14 页。

⁸ A. T. 诉匈牙利(A/60/38 (Part I)，附件三)，第 9.3 段，引自 *Improving Legal Responses to Counter Femicide*，第 14 页。

⁹ 相关判例法的完整清单，见 *Improving Legal Responses to Counter Femicide*，附件 3。

¹⁰ 美洲人权法院，*González* 等诉墨西哥，2009 年 11 月 16 日判决，系列 C，第 205 号，第 290 段。

¹¹ 同上，第 287 段。

¹² 同上，第 289 段。

¹³ 同上，第 296-389 段。

¹⁴ 美洲人权法院，*Barbosa de Souza* 等诉巴西，2021 年 9 月 7 日判决，引自 *Improving Legal Responses to Counter Femicide*，第 16-17 页。

¹⁵ *González* 等诉墨西哥，第 292 段，援引欧洲人权法院，*Ergi* 诉土耳其，1998 年 7 月 28 日判决，第 85-86 段；*Akkoç* 诉土耳其，2000 年 10 月 10 日判决，第 77-99 段；*Kilic* 诉土耳其，2000 年 3 月 28 日判决，第 78-83 段。另见 *Improving Legal Responses to Counter Femicide*，第 17 页，脚注 20。

19. 欧洲人权法院确认了调查侵犯生命权行为的相应义务。调查必须迅速、迅速，并“在维护受害者家属合法利益所必需的程度上，使受害者家属可以接触到调查”。¹⁶ 未能寻找证人构成未能进行适当调查。¹⁷ 无论杀害女性行为是由国家还是由个人实施的，这项义务都适用，¹⁸ 不履行这项义务可能构成侵犯权利行为。¹⁹ 《欧洲委员会预防和打击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及家庭暴力公约》(《伊斯坦布尔公约》)概述了同样的义务。²⁰ 在这方面，这项义务源自妇女在公共和私人领域免遭暴力侵害的权利，²¹ 以及免遭性别歧视的权利，²² 这两项权利都延伸到与性别有关的杀害。²³

最佳做法

20. 《贝伦杜帕拉公约》建立了一个后续机制，由一个专家委员会组成，起草一项示范法，概述对杀害女性调查的要求。²⁴ 其意图是，除其他外，加强“调查、起诉、判决、有效惩罚、遵守法律和全面赔偿”的多部门行为。指导原则包括有义务严格、全面和有效地尽职行事，并尊重正当程序。独立性、法院公正性、不歧视、不再次受害和尊严也包括在内。

21. 强调了性别视角和消除造成有罪不罚的事实上和法律上障碍的方法，包括通过没有性别成见和偏见的证据标准、个人数据的处理和合格人员。确定调查机构的责任，包括立即对受害者或其遗体进行彻底搜寻和鉴定；将所有女性的暴力死亡视为可能的杀害女性行为；评估犯罪背景和施害者之前的暴力行为。受害者的子女被列为间接受害者，在整个法律程序中和提供赔偿时必须考虑他们的最大利益。

22. 在 Mariana Lima 这一具有里程碑意义的案件中，墨西哥最高法院还为杀害女性调查以及作为一种赔偿形式的了解真相权制定了标准。²⁵ 2010 年 6 月，29 岁的法律实习生 Mariana Lima Buendía 被她的丈夫谋杀。她的丈夫是州检察官办公室的一名警官。他隐瞒证据，提供虚假陈述，并将调查结果引向上吊自杀。

¹⁶ 欧洲人权法院，*Tërshana* 诉阿尔巴尼亚，第 48756/14 号申请，2020 年 8 月 4 日判决，第 154 段。

¹⁷ 欧洲人权法院，*Aydin* 诉土耳其，1997 年 9 月 25 日判决，第 104 段。

¹⁸ 欧洲人权法院，*M.C.* 诉保加利亚，2003 年 12 月 4 日判决，第 151 段，引自 *Improving Legal Responses to Counter Femicide*，第 17 页。

¹⁹ 例如见 *Aydin* 诉土耳其，第 109 段。

²⁰ 调查和司法程序必须迅速进行(第 49(1)条)，不论施害者是国家行为体还是非国家行为体(第 5(2)条)。

²¹ 第 4(1)条。

²² 第 4(2)条。

²³ 欧洲人权法院在 2009 年 6 月 9 日对 *Opuz* 诉土耳其案的判决中也确认，杀害女性违反了《欧洲人权公约》禁止歧视的规定，引自 *Improving Legal Responses to Counter Femicide*，第 17 页。

²⁴ 《贝伦杜帕拉公约》后续机制，“美洲防止、惩处和根除妇女暴力死亡行为(杀害女性-杀戮女性)示犯法”，解释性备忘录(MESECVI/CEVI/doc.248/18.rev1 2018)，2018 年 11 月 26 日。

²⁵ 墨西哥城，最高法院第一分庭，第 554/2013 号复审中的宪法权利保护令(源自行使管辖权的申请)，*Irinea Buendía Cortez* (原告)，2015 年 3 月 25 日判决。

23. 这项调查漏洞百出。丈夫参与了死亡现场的保护和分析，而现场并未得到保护。关键证据没有收集，记录也不完整，遗漏了谁移走尸体等关键细节。尸检不令人满意，得出的结论是 Lima 死于窒息。

24. Lima 的母亲、姐姐和好友在单独的陈述中描述了丈夫对她的严重暴力行为。她的姐姐注意到 Lima 尸体上有多处伤痕。2011 年 9 月，检察官办公室结案。由于 Lima 母亲的坚持，2013 年 6 月进行另一次调查，检察官办公室的结论是，申诉没有根据。

25. 2015 年，墨西哥最高法院最终在一项“宪法权利保护令”行动中提供了一项补救措施，保护个人免受当局侵犯宪法保障权利的作为或不作为的影响。法院重申，在暴力侵害妇女案件中，当局必须采取全面措施，包括建立适当的法律框架，有效实施该框架，并对投诉作出彻底回应。

26. 最高法院阐述了对杀害女性调查的最低要求，并不时援引《拉丁美洲示范议定书》。它列举了 Lima 死亡调查中的众多漏洞，认为调查的意图是隐瞒事实，侵犯了尽职调查权和诉诸司法权。法院命令对 Lima 死亡事件的新调查必须采用性别视角，调查和惩罚未能履行职责的官员，并对所有参与死亡调查的官员进行培训。

27. 2023 年 3 月，经主管部门重新调查，利马的丈夫被判处 70 年监禁。

B. 理论与实践之间的鸿沟

28. 为本报告进行的广泛研究表明，尽管在规范和标准方面取得进展，但全世界对杀害女性行为的调查仍然不足。拖延、不作为、疏忽、无能和随意收集、管理不善和无视背景证据和物证，再加上过度依赖证词和不尊重受害者，是暴力侵害妇女行为调查的共同特点。将杀害女性行为错误或故意定性为自杀或意外死亡往往成为终止调查的借口。²⁶

29. 负责调查的专业人员，包括法医、病理学家和法证学家，在调查中往往未能纳入性别视角，这损害了他们正确识别和可靠记录基于性别的杀害的能力。资源不足的调查人员可能缺乏必要的培训，人数不足，更替迅速。司法系统各实体之间协调不力，可能进一步削弱有效调查基于性别的杀害的能力，这种情况司空见惯。

30. 受害者家属，特别是来自贫困和边缘化社区的受害者家属，在伸张正义方面往往面临几乎不可逾越的障碍。这包括受到被告及其关系网或司法系统官员的恐吓和报复。后者有时迫使受害者家属搬迁，躲避生命威胁，尽管并非总能成功。对司法系统缺乏信心、难以获得法律咨询、害怕报复等因素也使家属不愿报案。

31. 在调查和随后的法律程序的任何阶段，警察、检察官和法官都可能因揭露性别暴力而受到贿赂、威胁和严重恐吓，甚至可能因执法而被杀。政治干预也可能发生。证人可能被收买或遭到报复。

²⁶ 例如见《拉丁美洲示范议定书》。

32. 刑事司法机构往往被认为反应迟钝、腐败，或可能对报复家属和证人的行为视而不见，从而使社区保持沉默。这种沉默助长了有罪不罚，因为施害者知道他们的罪行很可能不受惩罚。因此，即使颁布了杀害女性法并对调查系统进行有利于性别平等的改革，也不可能立即大幅减少与性别有关的杀害事件。

C. 杀害女性定义、法律和调查

33. 为便于对任何犯罪、包括杀害女性罪的调查，必须明确罪行的法律定义和证明其存在所需的构成要件。针对杀害女性行为颁布法律的司法管辖区采取了不同做法。杀害女性可作为一项单独的罪行处理，也可作为凶杀罪中的加重惩罚因素处理。一些司法管辖区仅将亲密伴侣暴力行为导致的死亡包括在内，但对亲密伴侣的定义各不相同。亲密伴侣暴力行为可定义为包括非同居者，如家庭成员、未婚夫(妻)、前亲密伴侣、跟踪者。杀害女性法可扩展至同一住所的人，如家庭成员、寄宿者和佣人。司法管辖区可纳入非亲密关系下基于性别的杀害，规定一系列描述性类别，但不一定有总括性类别。“诱导自杀”类别已被一些司法管辖区采用，这对所有法证调查员来说都是一个重要的新概念。

国家原谅或纵容与性别相关的杀害行为

34. 与性别相关的杀害可以是间接或被动的，如孕产妇死亡；女童或妇女仅仅因忽视、饥饿或虐待而死亡；国家蓄意的作为或不作为([A/HRC/20/16](#)，第16段)。非国家行为体实施的凶杀可能随后得到国家的原谅(如名誉杀人或未经充分调查的杀害女性行为)。“杀害女性”一词是指具有与性别相关动机以及有国家的参与、有罪不罚或不作为的蓄意杀害行为。

凶杀和杀害女性

35. 在凶杀罪的判例中，普遍未能纳入不平等、歧视和有系统地对妇女和女童施加致命暴力的现实，换言之，这些谋杀具有厌女症特征。²⁷ 法律承认杀害女性行为可提高社会对基于性别的杀害行为的认识，有可能改进对这些罪行的调查，更准确地收集和分析数据，制定惩罚和预防杀害女性行为的政策和方案。

36. 杀害女性罪必须是可证明的，同时确保基本刑法原则得到保护。对杀害女性法的分析表明，“蔑视受害者的妇女身份”或“利用不平等的权力关系”等概念可能使人难以确定施害者的行为是否违法。²⁸ 因此，检察官可能更倾向于提出凶杀指控，导致杀害女性案件被低估。该分析的作者警告：“受害者处于弱势，或怀孕，或子女在场情况下被杀害；其尸体被展示在公共场所，这并不一定意味着

²⁷ Diana E.H. Russell, “The origin and importance of the term femicide” (December 2011)。可查阅www.dianarussell.com/origin_of_femicide.html。

²⁸ Alicia Deus and Diana Gonzalez, *Analysis of Femicide/Feminicide Legislation in Latin America and the Caribbean and a Proposal for a Model Law*, Follow-up Mechanism to the Belém do Pará Convention and the United Nations Entity for Gender Equality and the Empowerment of Women (UN-Women) (2018), p. 45.

她是因为女性而被杀害的。谋杀发生的动机可能完全不同。然而，上述因素仍可被视为犯罪行为的加重情节。”²⁹

37. 无论一个司法管辖区依据的是凶杀还是杀害女性的法律，都必须审查法律和实践，以确保消除阻碍调查和不公正地为施害者开脱的不合时宜的特征。这包括厌女观念和歧视性辩护。数据收集应包含与杀害女性有关的分类以及与受害者、施害者和背景有关的个人、人际和结构特征，以提高对罪行的认识和理解，改进调查做法，并为制定预防战略和方案提供信息。

国家直接实施的杀害女性行为：死刑

38. 死刑在某些情况下可能构成杀害女性(见 [A/HRC/35/23](#))。目前，在至少 41 个国家中，估计有 5 000 名妇女被关押在死囚牢中。过去十年，至少有 14 个国家处决了妇女。有关逮捕、审判和判刑的法律程序往往带有深刻的性别色彩，许多死刑法律的适用方式加剧了先前的性别歧视和暴力。³⁰ 例如，在判处死刑时，法院通常忽略妇女遭受性别暴力的历史。强制性死刑剥夺了法官考虑性别排斥、歧视和暴力模式的自由裁量权。

39. 被判死刑的第二大女性罪犯群体是被判犯有毒品罪的妇女。³¹ 死刑毒品法往往惩罚的是来自边缘化群体的妇女，而这些群体具有交叉脆弱性。经济无保障是一种性别现象，是促使妇女犯下毒品罪的重要因素。³² 女性被判处死刑的其他罪行包括通奸、同性亲密行为、与政治和恐怖主义有关的罪行、亵渎、巫术、绑架和武装抢劫。³³ 通奸罪死刑法律经常以歧视性方式适用，由于根深蒂固的父权规范，女性更有可能因通奸而被起诉。³⁴ 死刑巫术罪针对的是女性。死刑政治罪被用来压制妇女权利倡导者的声音。³⁵

40. 许多妇女被判处死刑，而使用的死刑法没有考虑到排斥和歧视的性别模式。大多数所列罪行没有达到“最严重罪行”的门槛，因此本身违反了国际法。这使人严重怀疑这些妇女是否应该被定罪，更不用说被判处死刑。

²⁹ 同上。

³⁰ Mai Sato and Sandra Babcock, eds., *Silently Silenced: State-Sanctioned Killing of Women*, Eleos Justice, Monash University and Cornell Center on the Death Penalty Worldwide (2023).

³¹ Cornell Center on the Death Penalty Worldwide, *Judged For More Than Her Crime: A Global Overview of Women Facing the Death Penalty* (September 2018).

³² Cornell Center on the Death Penalty Worldwide, “*No One Believed Me*”: A Global Overview of Women Facing the Death Penalty for Drug Offenses (September 2021), p. 20.

³³ Cornell Center, *Judged for More Than Her Crime*, pp. 11-14.

³⁴ Advocates for Human Rights, 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of Action by Christians for the Abolition of Torture, International Harm Reduction Association, & World Coalition Against the Death Penalty, *Women sentenced to death: An invisible reality* (2021).

³⁵ Sato and Babcock, eds., *Silently Silenced*, p. 9.

41. 在死囚牢房，妇女受到酷刑、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虽然死刑本身是否等同于酷刑的问题仍未解决，³⁶ 但特别报告员确信，目前实行的死刑等同于酷刑（见 [A/77/270](#)）。等待处决期间的心理折磨是死刑的固有特征。³⁷ 女性等待处决的时间很长，往往处于非人道条件下，如单独监禁。虽然男女都经历许多死牢条件，但女性更有可能失去家庭和社区的支持。³⁸ 因此，妇女首当其冲地受到监狱饮食不足、医疗服务微乎其微以及社会隔离的影响，这对她们的身心健康产生深远影响。

D. 杀害女性调查

42. 对于杀害女性调查，目前尚无普遍具体标准（见 [A/HRC/20/16](#)）。《有效防止和调查法外处决、任意处决和即审即决事件的原则》，³⁹ 经《关于调查潜在非法死亡的明尼苏达规程》的补充，适用于所有调查，包括杀害女性调查，但没有考虑到性别层面。

43. 尽管当国家知道或应该知道任何潜在的非法死亡时，就会触发调查义务，但《关于调查潜在非法死亡的明尼苏达规程》没有明确提到，杀害女性是潜在非法死亡的一个类别，需要包括性别视角在内的特定调查视角。在《明尼苏达规程》中纳入一个关于杀害女性调查的章节，将加强对杀害女性作为一种特殊类别的非法死亡的理解，并有助于改进其识别、记录和报告工作。

44. 调查杀害女性案和凶杀案的主要区别在于查明与性别有关的犯罪动机。《明尼苏达规程》要求对潜在非法死亡进行调查，以便：

- (a) 确定受害者身份；
- (b) 收回和保存证据材料，包括与犯罪现场和尸体处置有关的证据；
- (c) 查明可能的证人并取得他们的证词；
- (d) 确定死亡的原因、方式、地点和时间以及可能导致死亡的任何模式或做法；
- (e) 区分自然死亡、意外死亡、自杀和他杀；
- (f) 查明并逮捕参与犯罪的人；
- (g) 将犯罪嫌疑人送交主管法院；
- (h) 确保受害者及其代表的有效参与。

³⁶ 见 [A/HRC/10/44](#)、[A/HRC/19/61/Add.4](#) 和 [A/HRC/36/27](#)。

³⁷ John D. Bessler, “Torture and Trauma: Why the Death Penalty Is Wrong and Should Be Strictly Prohibited by American and International Law”, *Washburn Law Journal*, vol. 58 (2019), pp. 57-58.

³⁸ Sato and Babcock, eds., *Silently Silenced*.

³⁹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89/65](#) 号决议，附件。

45. 一些国家通过了《拉丁美洲示范议定书》，另一些国家则根据国内法和具体情况对其进行了修改。该议定书考虑对性别暴力进行分析，并为杀害女性调查提供实际指导。⁴⁰ 它强调查明性别相关意图的步骤，即审视：

- (a) 与死亡有关的背景；
- (b) 死亡和处置尸体的情况；
- (c) 受害者与施害者之间关系的性质；
- (d) 受害者与施害者之间的暴力史和暴力模式；
- (e) 施害者的作案手法和死亡前后的侵犯行为；
- (f) 受害者遇害时的脆弱性和面临的风险；
- (g) 受害者与施害者之间的权力不平等。

46. 《拉丁美洲示范议定书》还描述了区分杀害女性和杀害男性的因素，并建议应将杀害女性理解为系统性仇恨犯罪。根据该议定书，“交叉分析对于研究在犯罪之前、期间或之后可能影响杀害女性受害者的暴力形式是不可或缺的”。施害者不应被病理化为出于嫉妒或激情，受害者的行也不应被审视。应认识到权力的不对称。

47. 调查人员必须了解父权规范及其在结构、体制、人际和个人方面的反映方式（见 [A/HRC/20/16](#)）。施害者的行为“利用了植根于男尊女卑、歧视妇女、不尊重妇女及其生活等厌女观念的文化模式”。调查人员应收集受害者及其子女之前与医疗或法证服务机构接触的详情，以及受害者、其邻居或朋友向警察或其他支助机构投诉的情况。调查人员必须查明是否存在背景因素及其身体表现。

48. 法证调查员尤其应寻找表明杀害女性的证据，如藏匿。⁴¹ 大多数伪造的凶杀现场都涉及杀害亲密伴侣。⁴² 藏匿的形式可能是意外、自杀或被身份不明者绑架，随后发现受害者的遗体，可能是在没有标记的坟墓中。

49. 检查受害者的衣服和身体，寻找施害者的血液、头发、纤维，特别是精液等物证至关重要。必须检查受害者的头皮和头发，看是否有虐待迹象。应该用棉签拭取伤处的唾液，确定是否为咬伤。必须检查受害者的口腔和脸颊，尤其是当有迹象表明面部或颈部受到挤压时。口内损伤可能与口交、口塞或其他异物有关。“过度杀害”，即用使用武力和伤害超出杀害所需程度，以及毁容是杀害女性的常见特征。应评估胸部、臀部和盆腔器官是否受伤，四肢是否有束缚的证据。如

⁴⁰ Françoise Roth, Mariela Labozetta and Agustina Rodríguez, “The Latin American Model protocol for the investigation of gender-related killings of women (femicide/feminicide): a partially achieved success story”, in *The Routledge International Handbook of Femicide and Feminicide*, Myrna Dawson, and Saide Mobayed Vega, eds.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2023), pp. 433-442.

⁴¹ Yifat Bitton and Hava Dayan, “‘The perfect murder’: an exploratory study of staged murder scenes and concealed femicide”, *The British Journal of Criminology*, vol. 59 (September 2019).

⁴² Laura Gail Pettler, *Crime Scene Staging Dynamics in Homicide Cases* (Boca Raton, CRC Press, 2016).

果受害者怀孕，则必须对胎儿和胎盘进行全面检查。如有可能，应使用放射学、毒理学、组织学和妊娠检测等调查方法。应考虑对包括艾滋病毒在内的性传播疾病进行检测。

50. 评估活着的受害者遭受性侵犯的方法至少也应适用于杀害女性行为潜在受害者的生殖器，包括对肛管和直肠进行仔细评估。应通过身体图表和照片记录受伤情况，以确保检查可复审。⁴³

51. 鉴于杀害女性在所有妇女和女童非法死亡案件中占多数，所有妇女潜在非法死亡案件都应作为可能的杀害女性案件进行调查。

杀害女性调查中发挥具有性别意识的领导作用

52. 认为妇女是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始作俑者的阴险观念破坏了处理杀害女性行为的举措。最高当局必须毫不含糊地谴责暴力侵害妇女行为以及潜在的有意识和无意识的性别偏见。领导层必须反复灌输这样一种观念，即对性别暴力、包括杀害女性行为的调查必须侧重于“被控施害者的行为，而不是受害者/幸存者的性格、行为或信誉”。⁴⁴ 具有性别意识的法律和政策框架需要承诺和投资，包括强有力的通知方案，以建立关于刑事司法机构中性别暴力的知识和共同理解。应大力示范、鼓励和奖励尊重所有性别、性偏好和性别的所有人的行为，以促进社区信任。必须对内部规程进行审查，甚至可能重写，并定期评估其执行情况。

最佳做法

53. 2017 年，西班牙在国家政府、自治区、西班牙省市联合会和暴力侵害妇女问题国家观察站的一致支持下，通过了一项反对性别暴力的国家契约。为促进契约在 2018 年至 2022 年期间的实施，国会下院平等委员会任命了一个小组委员会，该小组委员会建议采取 213 项措施，包括提高认识和预防；协调机构反应；支持和保护受害者和未成年人；培训和统计监测。各级政府都已采取措施，并为执行工作编列了 10 亿欧元的预算。⁴⁵

54. 妇女署起草了供世界各国警察使用的性别暴力手册。与许多警察培训材料不同的是，该手册针对的是中层管理人员。作者之一是一名高级警官，也是国际女警察协会执行主任，她说：“我清楚地认识到，你可以培训世界上所有的应急响应人员，但如果管理和领导一线工作人员的人不了解有效应对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重要性……其他努力将是徒劳的。”⁴⁶

⁴³ 见“与尸检有关的一些摄影原则”，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法医尸检：法医病理学家手册》(2015 年 8 月)。

⁴⁴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妇女署，《为遭受暴力侵害的妇女和女童提供促进性别平等的警察服务手册》(2021 年)。

⁴⁵ Carolina Villacampa, “Spanish criminal policy and the state pact on gender violence: a critical assessment”*SN Social Sciences*, vol. 1 (May 2021).

⁴⁶ 妇女署，“在妇女署的支持下，警察部队对暴力幸存者的响应越来越积极”，2021 年 7 月 15 日。可查阅 www.unwomen.org/en/news/stories/2021/7/feature-police-forces-becoming-more-responsive-to-survivors-of-violence。

55. 最佳做法的另一个实例涉及美洲人权法院 2021 年对 *Vicky Hernández* 等人诉洪都拉斯一案的裁决。该裁决为杀害女性案的调查和创造性惩处开创了先例。*Hernández* 是一名变性妇女，一名性工作者和一名活动人士，需要赚钱养家。洪都拉斯的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间性者(LGBTI)群体遭受极端暴力，包括警察暴力。*Hernández* 谋杀案发生在 2009 年政变后的宵禁期间，当时街道处于安全部队的控制之下。尸检的结论是，她头部中弹，可能遭受了性暴力。她的谋杀被归类为“激情犯罪”。洪都拉斯承认，这一死亡调查既不称职也不及时，但否认国家对她的死亡负有责任、对变性妇女的偏见是原因之一或她的家属受到直接影响的指控。

56. 法院裁定，在有罪不罚的背景下，*Hernández* 的权利经常受到侵犯。法院还援引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话称，仇视变性者的暴力“构成一种性别暴力，其动机是希望惩罚被视为违抗性别规范的人”。法院认为，*Hernández* 的特点使她“处于一种特别脆弱的境地，在这种情况下，众多歧视因素交叉汇合”，而这本应为调查提供信息。洪都拉斯被认定侵犯了许多权利，包括生命权和人格完整权。⁴⁷

57. 法院准许多种形式的赔偿、金钱赔偿、恢复原状、康复和满足措施以及不再发生的保证。其中包括在全国性报纸上公布判决摘要；承认国际责任的公共行为；洪都拉斯变性妇女受歧视和暴力侵犯情况的音像纪录片。法院还裁定，为国家执法机构成员制定一项长期培训方案；改变正式文件和公共档案上性别认同的程序；制定对 LGBTI 人士的刑事调查和诉讼规程；建立一个收集针对 LGBTI 人群暴力和歧视行为数据的系统，以评估类型、普遍性、趋势和模式。该判决还包括为 *Hernández* 的一名近亲提供学习费用、包括技术或大学教育的奖学金，并为变性妇女设立 *Vicky Hernández* 奖学金。法院命令洪都拉斯在接到判决通知后一年内向法院提交一份关于遵守措施的报告。

增加刑事司法系统中女性行为者的数量

58. 增加在刑事司法系统中工作的妇女以及不同性别、性偏好和性别者的人数至关重要，尽管还不够。他们的性别观念则不能假定。例如，洪都拉斯的女法官和公设辩护律师以及萨尔瓦多的女检察官和公设辩护律师的普遍存在似乎并没有对杀害女性的定罪率产生影响。⁴⁸

培训

59. 2010 年，大会敦促各国确保刑事司法官员接受关于暴力侵害妇女行为不可接受性以及包括国际法在内的相关法律、政策和方案的培训(见 A/65/457)。《拉丁美洲示范议定书》指出，需要“专业人员能够根据国际标准和条约，确定必要因

⁴⁷ 美洲人权法院，*Vicky Hernández* 等诉洪都拉斯，2021 年 3 月 26 日判决。可查阅 https://www.corteidh.or.cr/docs/casos/articulos/seriec_422_ing.pdf。

⁴⁸ WOLA, “Little to celebrate: 5 facts about women and violence in El Salvador, Guatemala and Honduras”, 8 March 2022。可查阅 www.wola.org/2022/03/women-violence-northern-triangle-5-facts/。

素，以便对性别暴力进行概念化和调查。”《议定书》描述了缺乏培训或培训不足的后果，即不必要的延误、忽视重要线索以及为未能识别和分析系统性模式，所有这些都导致调查无效。

60. 仅仅向司法系统工作人员提供信息和教育不太可能扭转根深蒂固的观念。在设计、制定、实施和评价培训方案时，必须考虑到影响对杀害女性行为态度的个人、背景和文化因素。个人因素包括年龄、性别、婚姻状况、教育、任期、以往应对杀害女性行为的直接经验和法律知识。公职人员实施性别暴力和杀害女性的环境是一个障碍。^{49, 50, 51} 背景因素包括社会规范、工作条件、组织态度和解决问题的政治意愿。针对观念、知识和实践的持续、可持续的培训比一次性的短期课程更可取。

61. 然而，审视对警察的家庭暴力和亲密伴侣暴力问题培训的公开研究相当有限，对其他刑事司法行为体的研究更少。除非提供培训方案并进行严格评估，否则难以确定首选的培训模式。

最佳做法

62.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阿根廷图库曼通过省级当局提供的虚拟平台制定了将性别视角纳入警察和监狱行动的培训方案。平台上有关于警官和监狱工作人员的资源。受训的 191 名省级警察和监狱官员普遍认为这很有用，特别是在改善他们与性别暴力受害者的关系方面。

63. 为了促进可持续性，平均成绩最好的学员被选为未来的培训员。他们参加了“培训员培训”课程，并收到相关材料工具箱。⁵²

专业服务

64. 大会第 [65/228](#) 号决议建议使用专职警察、检察官和法院或专门的法庭时间来应对暴力侵害妇女行为。根据秘书长 2015 年关于杀害女性问题的报告([A/70/93](#))，专门能力有助于有效应对。然而，一项关于危地马拉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研究指出，“即使面对旨在挑战性别暴力有罪不罚现象的政策改革，包括建立专职机构，如果面向公众的官员已将普遍存在的性别规范内化，在日常工作中受到竞争驱动

⁴⁹ Femicide Census, “At least 16 serving or former police officers have killed women. Why does this matter?” 可查阅 <https://www.femicidecensus.org/at-least-16-serving-or-former-police-officers-have-killed-women-why-does-this-matter/>。

⁵⁰ Julie Suarez and Marty Jordan, “Three thousand and counting: a report on violence against women in Guatemala”, Guatemala Human Rights Commission/USA (September 2007).

⁵¹ Samantha Schmidt and Diana Durán, “A lawyer disappeared from a police academy. Her body was just found”, *Washington Post*, 21 September 2022.

⁵² Juana M. García Galindo,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个人通信, 2023 年 6 月 24 日。

的激励，以及(或)资源不足，不堪重负，无法优先考虑改变社会和法律规范的困难目标，⁵³ 那么，国家机构可能会使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长期存在。

全女性派出所和性别平等事务室

65. 1985 年，巴西圣保罗成立第一个全部由女性组成的派出所，此后，其他国家也开始效仿。^{54、55}

66. 印度是全女性派出所数量最多的国家。对印度哈里亚纳邦全女性派出所的详细研究发现，这些派出所并没有使性别暴力的受害者受益，也没有导致更多的刑事指控或定罪。妇女更有可能接受“关于家庭美德或个人社会地位”的咨询，而不是登记案件和逮捕被控施害者。⁵⁶ 另一项来自印度 16 个邦的警方数据的研究发现，全女性派出所对杀害女性或调查报告的暴力行为没有影响。⁵⁷ 对肯尼亚性别平等事务室的一项研究发现，大多数都没有发挥作用。内罗毕的性别平等事务室普遍“人手严重不足，设备简陋”。许多派出所没有受过培训的人员，这些人员可被派往其他地方。办公室、桌椅、隐私或无障碍交通工具也可能没有。⁵⁸

67. 仅仅设立全女性派出所或性别平等事务室似乎并不能确保服务得到改善。然而，也有一些有效的全女性派出所的例子，其中的促成因素值得进一步分析。

最佳做法

68. 在巴西，一项研究⁵⁹ 发现，在一个大都市设立一个全女性派出所后，15 至 24 岁女性的凶杀率降低 70%，15 至 49 岁女性的凶杀率降低 17%。在小城市和农村地区没有发现效果。另一项研究⁶⁰ 表明，在巴西，高能见度的全女性派出所改善了受害者求助这些专业服务的机会，突出了此类暴力的犯罪性，促进了男性更进步的观点。全女性派出所存在的时间越长，男性就越有可能拒绝家庭暴力并支持旁观者干预。

⁵³ Erin Beck, “Violence against women and specialized justice in Guatemala: advances and limitations”, *Law and Social Inquiry*, 4 April 2023.

⁵⁴ Elizaveta Perova and Sarah Anne Reynolds, “Women’s police stations and intimate partner violence: evidence from Brazil” *Social Science and Medicine* (February 2017).

⁵⁵ Abby Córdova and Helen Kras, “State action to prevent violence against women: the effect of women’s police stations on men’s attitudes toward gender-based violence”, *The Journal of Politics*, vol. 84 (January 2022).

⁵⁶ N. Jassal, “Gender, law enforcement, and access to justice: evidence from all-women police stations in India,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vol. 114, 11 August 2020.

⁵⁷ Sofia Amaral, Sonia Bhalotra and Nishith Prakash, *Gender, Crime and Punishment: Evidence from Women Police Stations in India*, IZA Institute of Labor Economics, Working Paper Series (April 2021).

⁵⁸ Fredrick Ombwori, “Status of gender desks at police stations in Kenya: a case study of Nairobi Province, Institute of Economic Affairs, Series No. 22 (2009).

⁵⁹ Perova and Reynolds, “Women’s police stations”.

⁶⁰ Córdova and Kras, “State action to prevent violence against women”.

69. 妇女署在摩洛哥支持国家警察部队的重组，确保每个省的派出所都有一个受过培训的部门来处理女性暴力幸存者的问题。2019年，在Meknès，一名年轻女子被老板强奸后怀孕。尽管婚外性行为在摩洛哥属于犯罪，但一位朋友还是把她带到派出所。她后来回忆说，“我担心[警察]不理睬我，不相信我告诉他们的话。但是……一位女警官热情接待了我，她介绍自己是暴力受害妇女警察部门的负责人。我告诉自己，如果负责人是个女人，也许她会理解我。她对我说的第一句是：凡事都有解决的办法。我永远不会忘记这句话。⁶¹

专职检察官

70. 还可针对包括杀害女性在内的性别暴力设立特别检察官。性别暴力案件中的不良起诉做法具有以下特点：

- (a) 不愿处理有罪不罚和政治障碍；
- (b) 不愿与民间社会组织协作；
- (c) 抵制或没有能力纳入性别视角或适用国际标准；
- (d) 未能理解和应对家庭成员遭受的后果或法律程序造成的再次创伤；
- (e) 缺乏以受害者为中心的办法；
- (f) 对机构中的性别平等主流化及其实际影响了解有限。⁶²

71. 经过充分培训，专职检察官可以提高对刑事司法系统的信任，并减少厌女观念影响起诉的可能性。然而，对尼加拉瓜专职女警和女检察官进行的一项研究发现，即使是她们也常常认为妇女遭受暴力侵害的经历不重要。⁶³

最佳做法

72. 其他起诉做法更具建设性。在阿根廷，2015年在检察官办公室内设立了一个专门处理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部门，以加强对性别暴力的预防、消除和惩罚。同年，跨性别活动分子Diana Sacayán被两人谋杀。从一开始，调查检察官就让暴力侵害妇女行为部门、家属和民间社会组织参与其中。该部门鼓励适用《拉丁美洲示范议定书》，以排除对受害者或被告的定见或偏见，避免证据丢失或退化，并曝光犯罪的性别特征。该部门的工作人员采访了Diana的亲属、朋友、专家和活动人士，有时是家访，并提供了支持。

73. 从尸检、DNA研究、其他缴获的证据、照片和数字数据，包括电话和脸书记录中获得了详细信息。针对变性人的结构性暴力的人类学证据和个人证据，以及

⁶¹ 妇女署，“在妇女署的支持下，警察部队的响应越来越积极”。

⁶² 人权高专办，“对性别暴力的战略诉讼：拉丁美洲的经验”，讲习班报告(日内瓦，2021年)。

⁶³ Pamela Neumann, “When laws are not enough: violence against women and bureaucratic practice in Nicaragua”, *Social Forces*, vol. 95 (March 2017).

与贫困和积极活动有关的额外风险，都被纳入审判。在宣判期间，家属和其他人得以谈论他们是如何受到影响的。

74. 这一案件，包括所开展的广泛研究，有助于阿根廷通过一项关于杀害跨性别的法律和一项关于调查和起诉杀害女性行为的国家议定书。

75. 在墨西哥，32个州中有19个州设有专职调查杀害女性和针对妇女的犯罪的特别检察官办公室。这些州查明的杀害女性案件比没有特别检察官办公室的州多1.5倍，对杀害女性案件的调查率也高50%，即使在凶杀案发生率相近的情况下也是如此。受过训练的专责人员似乎“更有可能将凶杀女性的案件归类为杀害女性案件”，而“没有这种专职指定人员的州往往缺乏对杀害女性这一刑法类别的正确理解”。⁶⁴

专类法院

76. 南非资深法官Edwin Cameron认为，法官“并非作为意识形态处女进入公职。他们在登上法官席时，往往有一套固有、强烈的价值观、先入之见、意见和偏见。这些无一例外地表现在他们作出的裁决中，构成司法推理过程中的‘无言前提’”。⁶⁵ 认识到这一点后，一些国家设立了性别暴力专类法院，其中一些法院负责审理杀害女性案件。专类法院可以带来训练有素人员的优势。它们还可以将刑事、民事和家庭法管辖权结合起来，处理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和杀害女性行为对儿童保护和监护的后果。⁶⁶

77. 审判对受害者家属可能造成极大创伤，因为他们本身也被视为受害者。专类法院可能更有能力解决家庭成员的需求，无论是作为证人还是与了解暴力侵害其亲属行为的明确细节有关。有时还为儿童提供特别服务；例如，可以在单独的房间提供证据，或者在审判前记录他们的证据。⁶⁷

78. 然而，专类司法管辖权可能得不到充分支持。在危地马拉，在政治、司法和民间社会的支持下，设立了杀害女性和性别暴力法院。“法院配备了经过专门培训、往往积极性很高的法官和其他法院工作人员，他们致力于改变妇女的生活”。令人遗憾的是，由于资源不足和工作人员精疲力竭，最初取得的成果被破坏。非专类机构没有进行改革。⁶⁸

⁶⁴ Teagan D. McGinnis, Octavio Rodríguez Ferreira and David A. Shirk, “Analyzing the problem of femicide in Mexico: the role of special prosecutors in combatting violence against women”, *Justice in Mexico Working Paper Series*, vol. 19, No. 2 (July 2022).

⁶⁵ Edwin Cameron, “Judicial accountability in South Africa”, *South African Journal on Human Rights*, vol. 6, No. 2 (1990), p. 258.

⁶⁶ European Institute for Gender Equality, *Improving Legal Responses to Counter Femicide in the European Union*, p. 9.

⁶⁷ 同上，第40页。

⁶⁸ Erin Beck and Lynn Stephen, “From legislation to everyday practices in Guatemala’s violence against women courts”, *Journal of Latin American Studies*, vol. 53, 14 September 2021, p. 752.

79. 如果国家向专类法院供资不足，最好是确保所有调查人员、律师、司法官员、法院工作人员和辅助专业人员得到适当培训。而得到良好支持的专类法院则显示出潜力。

最佳做法

80. 西班牙于 2005 年设立了亲密伴侣暴力行为法院，“以确保适当有效地处理女性受害者的法律、家庭和特殊情况”。⁶⁹ 受害者或第三方向警察报案或直接向这些法院报案后立案。亲密伴侣暴力行为法院法官主持调查，决定是否驳回或继续审查案件，并签发保护令。如果施害者承认有罪，允许法官对犯有轻罪者以及犯有被处以九年以下监禁罪行的肇事者进行判决。否则，调查结束后，案件将移交刑事法院。

81. 在设有这些法院的国家，“杀害妇女是在性别暴力这一更广泛概念的框架内进行的，而且……所有性别暴力案件，包括杀害女性案件，都由单独的专门执法部门和法院进行调查、起诉和判决”。⁷⁰ 受害者支助服务受到高度重视。⁷¹ 法医证据不在这些法院提出，而是在高级法院提出。相关专业人员建议，性别暴力法院的管辖权应扩大到对杀害女性的判决。⁷²

82. 2022 年，在国际法学家委员会的支持下，司法代表起草了《南亚和东南亚法官适用性别视角的曼谷一般指南》。《指南》提倡从性别视角处理直接、间接和交叉歧视，概述了协助法院进一步促进性别平等的机构政策。鼓励法官采取以受害者为中心的做法，同时不损害被告的公平审判权。

83. 印度尼西亚、菲律宾、泰国和东帝汶的法官通过的早先版本已被印度尼西亚最高法院正式纳入。马尔代夫和尼泊尔的司法机关正着手正式通过更新后的《指南》。⁷³

协调

84. 有效的刑事司法对策需要刑事司法系统、其他机构和民间社会之间的协调。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强调，“协调对策对于改变整个刑事司法系统应对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传统方式至关重要”。⁷⁴ 大会第 65/228 号决议敦促各国建立机制，确保对暴力侵害妇女行为采取全面、多学科、协调、系统和持续的对策，以增加

⁶⁹ European Institute for Gender Equality, *Improving Legal Responses to Counter Femicide in the European Union*, p. 33.

⁷⁰ 同上，第 9 页。

⁷¹ 同上，第 38 页。

⁷² 同上。

⁷³ International Commission of Jurists, “Six judiciaries from Asia commit to the adoption of the Bangkok General Guidance for Judges on Applying a Gender Perspective”, 23 March 2023.

⁷⁴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加强针对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对策》(2014 年，维也纳)。

成功逮捕、起诉和定罪犯罪人的可能性。协调可以改善机构问责制和透明度、机构间合作和公众信任。

85. 有效的协调需要对任务和职能、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的性质和适当对策有共同的理解。各机构必须明确谁负责什么，从潜在杀害女性的初步报告到调查、起诉和审判，包括数据收集和分析以及监测和评价。各机构之间的交流应畅通无阻，只需遵守旨在保护家庭的法律和道德标准，同时不妨碍正在进行的调查。联合制定的规程和机构间培训可能会有所帮助。

最佳做法

86. 黑山为减少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开展了多机构努力。2018 年，黑山成立了一个行动小组，作为协调机构，以解决家庭暴力案件所涉机构链中的弱点和问题。该小组由 19 名成员组成，分别来自相关部委、警察总局、轻罪高等法院、最高法院、国家检察官办公室、警察行动文职管控委员会、5 个民间社会组织。⁷⁵

对政府官员的惩罚

87. 尽职的一个特点是，各国确保警察、检察官和其他刑事司法官员依照法治行使权力，并确保通过适当的监督和问责机制追究官员对任何违反行为的责任；（见大会第 65/228 号决议）。《贝伦杜帕拉公约》后续机制建议对未尽职的政府官员进行惩罚。⁷⁶ 若干拉丁美洲国家已颁布相关法律。在萨尔瓦多，《妇女无暴力生活综合特别法》规定，行使公职者如果助长或容忍有罪不罚或阻碍调查、起诉和惩罚，即构成犯罪。2009 年，南非对其警察部队中杀害女性的发生率进行了研究，以解决和防止其发生。⁷⁷

E. 对家属的义务

88. 在杀害女性调查中，受害者家属也必须被视为受害者并得到有尊严的对待。他们在报告杀害女性案或提供与调查有关的信息方面不应有任何障碍。如果所提供的信息可能有助于调查，则应加以适当考虑和利用。应向家属提供支持和咨询，定期向他们通报调查的最新进展。应满足他们作为证人和在听取令人痛苦的证据时的需求。应建立制度，为受害者和证人提供有效、迅速和适当保护，使其免遭潜在的暴力和报复。所提供的保护可延伸至不动产、个人财产和与工作有关的财产。

89. 各国必须向受害者家属提供赔偿，其中可能包括恢复原状、补偿、康复、满足、保证不再发生和制度改革。在整个调查、审判过程中和确定赔偿时，当局必须以受害者子女的最大利益为重。智利最近通过一项法律，为杀害女性行为、包括诱导自杀案件受害者 18 岁以下子女设立养恤金。

⁷⁵ Sven Pfeiffer,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个人通信, 2023 年 6 月 22 日。

⁷⁶ 2008 年 8 月 15 日在《贝伦杜帕拉公约》后续机制专家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上通过的《关于杀害女性行为的宣言》。

⁷⁷ Independent Complaints Directorate, Republic of South Africa, *Femicide: A Case Study on Members of the South African Police Service* (2009).

F. 长期监禁并不能遏止犯罪

90. 主张承认杀害女性是一项罪行是以监狱女权主义为依据的。这种主张忽视了恢复性和变革性司法等创新的司法形式。被监禁者——绝大多数为贫困、弱势、被污名化和被边缘化者——的情况也被忽视。有证据表明，尽管被抓的可能性很大以及惩罚的确定性可能会对犯罪起到威慑作用，但严惩却起不到威慑作用。⁷⁸ 因此，对杀害女性的强制性最低刑罚，或超出凶杀罪规定的最高刑罚，不太可能遏止潜在的施害者实施杀害女性行为。

91. 特别报告员在提交人权理事会的报告([A/HRC/50/34](#))中讨论了导致监狱中令人无法接受的死亡率的侵害人权行为。特别报告员还介绍了预防犯罪的方法，包括司法再投资和加强社区。国际刑罚改革协会组织指出，过度依赖监禁“不是缓解监狱过度拥挤以及监禁对个人和社会造成破坏性后果的可行、长期的解决办法”。⁷⁹

G. 数据收集

92. 杀害女性的数据收集工作往往因“机构间协调不足以及缺乏充足的财政、人力和技术资源”⁸⁰ 而受阻。当所有相关数据源都向一个单一的协调系统提供信息时，数据收集工作就会得到加强，这对改进杀害女性的调查和预防工作至关重要。这丰富了对杀害女性相关举措的评价，国内政策、法律和国家计划的制定，并可对过去和现在的做法进行可衡量的比较。

93. 在报告 2021 年凶杀数据的 173 个会员国中，有 36% 没有关于受害者性别的信息。这一年，据报有 81 100 名妇女和女童被杀害。⁸¹ 由于未报告、记录或登记此类死亡等原因，这一数字被严重低估。⁸² 国家一级的数据可能记录受害者的性别，但没有记录受害者与施害者的关系。杀害女性的数据很少分类，因此无法深入了解受害者和施害者的特征和关系，也无法深入了解杀害模式。⁸³ 在一些国家，民间社会开展了最翔实的杀害女性数据收集和分析工作。

94. 为着手解决这个问题，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和妇女署在 2022 年发布了与性别相关的杀害妇女和女童的统计框架，力求实现对杀害女性数据收集的标准化。⁸⁴

⁷⁸ National Institute of Justice, “Five things about deterrence”, 5 June 2016.

⁷⁹ Penal Reform International, *Global Prison Trends 2022*, p. 3.

⁸⁰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制止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和杀害女性或杀戮女性行为：建设关爱社会的关键挑战”(2022 年)。

⁸¹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和妇女署，“与性别有关的杀害妇女和女童行为(杀害女性/杀戮女性)：2021 年私人领域与性别有关的杀害妇女和女童行为全球估计数”(2022 年)，第 12 和 48 页。

⁸² 同上，第 5 页和第 11-12 页。

⁸³ UNODC/CCPCJ/EG.8/2014/2, 第 24 段。

⁸⁴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和妇女署，“计量与性别有关的杀害妇女和女童行为(亦称“杀害女性/杀戮女性”)的统计框架”(2022 年)。

杀害女性行为监察站和观察站

95. 2015 年，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包括其原因和后果问题特别报告员呼吁各国建立多学科的杀害女性行为监察站和/或观察站([A/71/398](#)，第 29 段)，并说明了设立这些机构的方式(第 83 段)。自此以后，国家机构、民间社会组织和学术机构以不同的组合方式建立了越来越多的监察/观察站。⁸⁵ 观察站使用许多数据源来提高案件侦查，解决数据不完整问题并查明数据偏差。^{86, 87, 88, 89} 这些举措开展研究，目的是开展循证宣传、提高认识，并促进防止杀害女性的政策和战略。⁹⁰

最佳做法

96. 在厄瓜多尔，“聚光灯倡议”资助干预措施，帮助妇女和女童过上没有暴力的生活。该倡议支持妇女和人权部以及内政部在 2022 年启动单一的暴力登记册。该登记册是一个数字平台，收集构成国家预防和消除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系统的九个政府机构的数据。厄瓜多尔还建立了一个免费的互动门户网站，其中载有关于杀害女性和其他暴力死亡事件、受害者和施害者特征以及案件状况的统计信息。⁹¹

97. 2015 年，西班牙安全事务国务秘书启动了一个详细审查亲密伴侣凶杀案的国家项目。这项由警方牵头的举措涉及政府、惩教、警察和学术机构以及 21 所大学，目的是从 50 个省收集杀害女性和伴侣虐待的数据，从而发现未报告的亲密伴侣暴力案件，因为只有 25% 的妇女在被谋杀前报告了暴力行为。该审查确定了杀害女性的风险因素。这些因素现已纳入警察风险评估工具，目前正在前瞻性地收集数据。

98. 阿根廷监察专员署依法设立了杀害女性行为观察站，负责审查报刊，以生成杀害女性的统计数据。数据与官方统计数据进行交叉核对。⁹² 摩洛哥政府设立了

⁸⁵ [E/CN.15/2023/CRP.6](#)，第 45 段。

⁸⁶ 国际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间性者协会向暴力侵害妇女及其原因和后果问题特别报告员提交的材料，2021 年 4 月 30 日。可查阅 <https://www.ohchr.org/sites/default/files/Documents/Issues/Women/SR/Femicide/2021-submissions/CSOs/the-international-lebian-gay.pdf>。

⁸⁷ Reena Sarkar and others, “Family violence homicide rates: a state-wide comparison of three data sources in Victoria, Australia”, *Health Information Management Journal*, 7 December 2021.

⁸⁸ Ardin Jabar and others, “Is the introduction of violence and injury observatories associated with a reduction in violence-related injury in adult populations? A systematic review and meta-analysis”, *BMJ Open*, 31 July 2019.

⁸⁹ Rodrigo Guerrero-Velasco and others, “Homicide epidemic in Cali, Colombia: a surveillance system data analysis, 1993-2018”, *American Journal of Public Health*, vol. 111, No. 7 (July 2021).

⁹⁰ 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杀害女性行为监察倡议(2021 年)”，2021 年 12 月 21 日。

⁹¹ Andrea Villalba Fiallos，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个人通信，2023 年 6 月 23 日。

⁹² 阿根廷监察专员杀害女性行为观察站，“Femicide in Argentina: a partial report for the period from 1 January to 31 October 2019”。请注意，除阿根廷监察专员杀害女性行为观察站之外，最高法院正在实施另一个全国性的杀害女性行为观察站，非政府组织也有类似举措。

由政府、民间社会、学术界三方组成的暴力侵害妇女问题国家观察站。⁹³ 阿根廷、智利、哥斯达黎加、多米尼加共和国的官方统计数据包括亲密伴侣、家庭成员和受害者不认识的施害者实施的杀害女性行为。⁹⁴ 2022 年，西班牙政府根据《伊斯坦布尔公约》，将数据收集范围从亲密伴侣和前伴侣杀害女性扩大到非亲密伴侣杀害女性。⁹⁵

四. 结论

99. 国家机构在性别敏感度方面的领导作用是有效调查和预防杀害女性行为的必要基础。然而，保守和等级森严的机构，包括刑事司法系统，传统上倾向于维护父权价值观。这些机构因而往往很难采取有效调查和预防杀害女性所需的性别视角。因此，各国面临的挑战和义务是改变这些根深蒂固的观念，这些观念助长了杀害女性施害者的有罪不罚。根据国际法，各国有责任调查和防止性别杀害妇女和女童行为，这是义务，而不是选择。本报告所述的最佳做法证明，有效的改革是可能的。妇权运动、民间社会组织以及学术、社会和宗教实体在帮助各国履行这些义务方面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必须得到相应的支持。

五. 建议

100. 特别报告员鼓励国家当局和其他相关实体落实以下建议，以有效调查和防止杀害女性行为，并重申他的任务是在这方面提供技术援助。

101. 在法律和实践中采用性别和交叉视角：应审查法律以及警察、起诉、法证、司法和辩护做法，以确保消除公开和隐藏的性别陈规定型观念，代之以具有性别意识的法律和做法。

102. 尽职：当局必须遵守关于应尽义务的国际和区域法律，消除对杀害女性行为的报告、调查、起诉、辩护和司法裁决方面的障碍。

103. 法律：如果颁布了杀害女性法，则应遵守基本的刑法原则。杀害女性罪的构成要件应能够进行调查和起诉。刑期不应长于凶杀罪。

104. 调查：除了遵守《明尼苏达规程》的要求(调查必须由一个独立的专家机构以迅速、有效、彻底、公正和透明的方式进行)外，杀害女性调查应当是非歧视性的，采用性别视角，并解决交叉问题。所有妇女潜在非法死亡都应作为可能的杀害女性行为进行调查。

105. 根据《明尼苏达规程》的要求，调查应确定导致死亡的情况，并应查明死者身份、死因和死亡方式。对潜在杀害女性行为的调查还应考虑：

⁹³ 同上，第 53 页。

⁹⁴ 同上，第 49 页。

⁹⁵ 同上，第 48 页。

- (a) 与死亡有关的背景;
- (b) 女性的貌似自杀是否伪造, 因此是否可能是杀害女性行为;
- (c) 处置尸体的方式, 包括是否藏匿尸体;
- (d) 以前虐待的迹象、创伤模式、过度杀害的证据和死后侵犯行为;
- (e) 被害者与施害者之间的关系以及是否存在权力不平等;
- (f) 死前侵犯类型(身体和非身体)以及施害者的作案手法;
- (g) 受害者的脆弱性及其遇害时面临的风险;
- (h) 受害者及其子女是否接受过医疗或法证服务, 受害者、其家属、邻居或朋友是否曾向警察或其他支助机构投诉。

106. 《明尼苏达规程》杀害女性行为增编: 应在《明尼苏达规程》中增加“杀害女性行为增编”。应考虑在适用于死因(即自然死亡、意外死亡、自杀、凶杀和死因不明)的一般术语中添加“诱导自杀”。

107. 《杀害女性行为议定书》: 如果司法管辖区尚未制定杀害女性调查的议定书, 则应考虑改编《拉丁美洲示范议定书》, 以适应当地情况。

108. 保护和支持家属和儿童: 必须听取受害者家属的意见, 给予他们尊严和保护。应向家属提供支持和咨询并随时通报调查的最新进展。赔偿应包括恢复原状、补偿、康复、满足和保证不再发生, 包括制度改革。国家应本着受害者子女的最大利益行事。

109. 领导作用: 国家当局, 包括刑事司法系统管理结构内的每一个监督层, 都应展示其对制止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的承诺。对具有性别意识的行为应予以示范、支持和赞扬, 反之, 则应予以斥责。

110. 对刑事司法系统行为体的培训: 对杀害女性行为的培训应涉及个人因素和背景因素。必须挑战根深蒂固的厌女观念。应与民间社会行为体和学术界合作制定培训内容。培训应全面、经常, 并有适当资源。

111. 专业服务: 建立专门的警察、检察和司法部门会有所帮助, 但这还不够。服务必须符合目的, 拥有充分应对杀害女性行为所需的权力和资源, 并与更广泛的司法系统和民间社会无缝运作。

112. 协调: 国家和非国家机构应在刑事司法程序的所有阶段, 包括数据收集和分析阶段, 以协调合作方式运作, 同时不影响正在进行的刑事调查。

113. 数据收集和分析: 应从参与杀害女性调查的所有机构收集全面的数据, 并加以分析, 以便为今后的调查和预防工作提供信息。各国应考虑规范其杀害女性数据集的内容, 加强全球统一性。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和妇女署的计量与性别有关的杀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的统计框架提供了一个有用基础。应促进杀害女性行为监察和观察举措。